

# 中国商业联合会

---

## 关于做好 2018 年度国资委高级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根据国资委《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国资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人事[2018]70 号）及有色金属工业人才中心《关于报送 2018 年度国资委高级职评审材料的通知》（有色人才[2018]52 号）的要求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人员范围为中商联各部门、分支机构及管理事业单位、代管协会符合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，其中对外语和计算机水平不再作统一要求，由所在单位按要求自主把握。

二、申报方式采用纸质报送与网上申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，并且纸质材料及网上申报均需由本单位负责人审核通过。

网上申报需登陆国资委职称评审管理系统（简称“系统”，网址为：<http://1.119.11.187:8084/nerp/login.jsp>，系统管理员“用户名”和“密码”须向中商联办公室（人事部）咨询），下载“2018 国资委职称申报系统说明”及“2018 国资委职称申报系统填表说明”，按照说明建立“单位负责人”及“单位申报人”账户。申报人员使用“单位申报人”账户完成网上申报，本单位负责人使用“单位负责人”账户

---

完成网上审核。

二、申报高级职称所需材料应按《国务院国资委工程、研究、经济、会计、新闻、出版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办法》的“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申报材料注意事项”要求准备，申报材料所用相关表格可登录“系统”进行下载。

三、各单位在报送申报人评审材料前，须将申报人员基本信息、主要研究成果、工作业绩等相关评审材料在本单位公示5个工作日，在报送时提交“公示情况报告”并在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》“单位推荐意见”栏中注明公示结果，申报材料中所涉及的“资历”、“发表文章”等有关资料，有效时间截止为2018年12月31日。

四、按照国资委初审单位可在国资委评审服务费用的基础上加收20%的规定，中商联收费标准为：正高级960元/人、副高级840元/人，送交申报材料时，一并交到中商联财务部。

请各单位做好申报材料的初审工作，按要求完成后于**10月26日**前完成网上申报，**11月2日**前完成纸质材料报送中商联办公室（人事部）集中受理并初审后上报。

联系人：李榕榕

联系电话：68391402

传 真：68391402

2018年10月9日

